

采矿权出让收益基准价计算表

矿山名称	福建省大田县广平非金属矿万宅一万筹石灰石矿		采矿许可证	3504250820020
矿种	水泥用灰岩		计算基准日	2024年8月31日
矿山服务年限(年)	10.86年		拟出让(办证)年限	
资源储量情况	报告名称	《福建省大田县广平矿区水泥用灰岩矿2012年资源储量核实(整合)报告》		
	编制单位	中化地质矿山总局福建地质勘查院闽中分院		
	评审意见文号	闽国土资储审明字(2012)38号		
	资源储量	截至2011年10月底,万宅一万筹矿区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758.76万吨,其中,控制资源量212.91万吨,推断资源量545.85万吨。矿体平均品位CaO: 51.10%、MgO: 1.44%、fSiO ₂ : 1.90%。		
开发利用情况	报告名称	《大田县广平非金属矿万宅-万筹石灰石矿山矿产资源开发利用、地质环境治理恢复、土地复垦方案》		
	编制单位	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	
	评审意见文号	明国土资开发审(2022)2号		
	开采方式	地下开采	推断资源量可信度系数	0.8
	采选技术指标	截至2011年10月底,万宅一万筹矿区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758.76万吨,其中,控制资源量212.91万吨,推断资源量545.85万吨。推断资源量可信度系数0.8。评估利用资源储量649.59万吨。经可信度系数调整后的设计损失量232.59万吨。矿山开采回采率50%,可采储量208.50万吨。		

未有偿化
处置可采
储量计算

一、计算评估基准日未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

(1) 储量核实基准日 2011 年 10 月底保有资源储量

根据《储量核实（整合）报告》及评审意见书，截至 2011 年 10 月底，万宅一万筹矿区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 758.76 万吨，其中，控制资源量 212.91 万吨，推断资源量 545.85 万吨。

(2) 上一次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

根据 2024 年 8 月 20 日大田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《大田县广平非金属矿石灰岩资源储量有偿化处置及动用情况说明》，万宅一万筹石灰石矿山于 2008 年 11 月有偿化处置资源量（333）464.33 万吨。

根据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采矿权出让合同及发票，采矿权人已全额缴纳了该采矿权价款，即上述矿区范围内截至 2011 年 10 月底水泥用灰岩矿保有资源储量 464.33 万吨已经完成有偿化处置。

(3) 上一次有偿处置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期间动用资源储量

根据 2024 年 8 月 20 日大田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《大田县广平非金属矿石灰岩资源储量有偿化处置及动用情况说明》，2008 年 1 月至 2013 年 11 月期间，该矿山因与当地群众发生农地纠纷，一直处于停产状态，未动用资源量。采矿许可证自 2013 年 11 月 24 日到期，期间未动用矿山资源。

综上，期间动用资源储量为 0。

(4) 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8 月 31 日保有资源储量

根据《储量核实（整合）报告》及评审意见书，截至 2011 年 10 月底，万宅一万筹矿区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 758.76 万吨，其中，控制资源量 212.91 万吨，推断资源量 545.85 万吨。

根据 2024 年 8 月 20 日大田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《大田县广平非金属矿石灰岩资源储量有偿化处置及动用情况说明》，矿山自 2012 年储量核实以来，未动用资源量。故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8 月 31 日，万宅一万筹矿区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 758.76 万吨，其中，控制资源量 212.91 万吨，推断资源量 545.85 万吨。

(5) 未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

未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=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8 月 31 日保有资源储量一

上一次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+上一次有偿处置至2024年8月31日期间动用资源储量=758.76-464.33+0=294.43万吨

截至2024年8月31日，该矿山未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294.43万吨。

二、已动用未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

大田县自然资源局2024年8月20日出具的《大田县广平非金属矿石灰岩资源储量有偿化处置及动用情况说明》，根据财综〔2023〕10号文件第三十条第四款规定，该矿山2006年10月至2008年1月期间所开采的资源量未有偿化处置，应按出让金额形式征收采矿权出让收益。参照《闽国土资储审明字〔2008〕44号》评审意见中的矿山开采简况，该矿山平均年产矿石量约2万吨计算，2006年10月至2008年1月期间，该矿山总计开采矿石量2.67万吨。

综上，矿山已动用未有偿化处置的资源储量为可采储量2.67万吨。

三、计算评估基准日未有偿化处置可采储量

(1) 全矿保有资源储量758.76万吨，其中，控制资源量212.91万吨，推断资源量545.85万吨，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649.59万吨(212.91+545.85×0.8)；未有偿化处置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=649.59×(294.43÷758.76)=252.07(万吨)

(2) 全矿经可信度系数调整后的设计损失量232.59万吨。未有偿化处置资源储量对应设计损失量=232.59×(294.43÷758.76)=90.25(万吨)

(3) 采矿损失量=(计算利用资源储量-设计损失量)×(1-开采回采率)
= (252.07-90.25) × (1-50%) = 80.91(万吨)

(4) 未有偿化处置可采储量=计算利用资源储量-设计损失量-采矿损失
= 252.07-90.25-80.91=80.91(万吨)

(5) 2006年10月至2008年1月期间矿山已动用未有偿化处置可采储量2.67万吨。

修正系数	51%≤CaO<54%， $\delta_1=1.1$ ；地下开采， $\delta_2=1.0$ ；区位为三明市， $\delta_3=1.0$ 修正系数 $\delta=\delta_1\times\delta_2\times\delta_3=1.1\times 1.0\times 1.0=1.1$	基准价	水泥用灰岩 0.75 元/吨·原矿
------	-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

